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64 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8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29 人

2020 年度业务总收入：252,055.32 万元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 万元

2020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09,535.19 万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76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

建筑业。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41,725.72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2 次；5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蔺自立，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或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质量控制复核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李峻雄，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央企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专职负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3）签字注册会计师：袁人环，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或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范围、工作量等，与会计师事务所谈判沟通后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表示认可，并发表意见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以及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我们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对其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宜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公司审计要求。在过往服务期间内，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职责，保证了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拟聘机构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声誉良好，具备为公司继续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根据对拟聘机构的综合评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声誉良好，相关选聘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